

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净化空调维保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ZH-FW2026-0502)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净化空调维保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49.6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净化空调维保服务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净化空调维保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净化空调维保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③《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4.其他要求：（1）本项目递交首轮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以下情况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磋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l）”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有行贿犯罪记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2）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5-22 09:00:00到2026-05-28 17:00:00。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6-01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与老缸房街交汇处玻璃办公楼17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6-01 09:3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与老缸房街交汇处玻璃办公楼17层。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150号

联系人：宋科长

电话：0471-5281162

邮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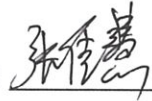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与老缸房街交汇处玻璃办公楼17层

联系人：张佳慧、耿魁、赛德、杜铭哲

电话：15561002330、13404832551

邮件：15561002330@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磋商公告

内蒙古中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采购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净化空调维保服务项目，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净化空调维保服务项目

采购文件编号：NMZH-FW2026-0502

2. 内容及分包情况（规格标准、参数及要求）

包号	项目情况	采购预算(元)
01	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净化空调维保服务项目	496000.00

3. 采购需求

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净化空调维保服务项目。

4. 服务期限：一年（期满后根据服务质量达标情况，可续签一年）。

5. 服务地点：采购人需求地点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③《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其他要求：

（1）本项目递交首轮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以下情况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磋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l）”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经营异常名录；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有行贿犯罪记录;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2) 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 2026 年 05 月 22 日至 2026 年 05 月 28 日,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12:00 时,下午 2:00—5:00 时,将获取采购文件所需资料发至内蒙古中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15561002330@163.com),供应商可以从内蒙古中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获取采购文件时提供以下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1. 供应商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备用联系方式、单位地址、电子邮箱、开票信息);

2. 有效的营业执照。

四、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开启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6 年 06 月 01 日 09:30 前

递交地点: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 12 号与老缸房街交汇处玻璃办公楼 17 层。

磋商开启时间: 同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磋商开启地点: 同投标(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五、发布公告媒体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 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

地址: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 150 号

联系人: 宋科长

联系电话: 0471-5281162

代理机构: 内蒙古中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 12 号与老缸房街交汇处玻璃办公楼 17 层

联系人: 张佳慧、耿魁、赛德、杜铭哲

联系电话: 15561002330、13404832551